

佛经翻译与《圣经》翻译中的直译与意译

骆 乐

(上海大学 悉尼工商学院, 上海 200072)

[摘要]佛经翻译与《圣经》翻译是中西方历史上两项规模宏大的翻译活动。本文通过对这两项翻译活动的对比研究,总结出佛经翻译与《圣经》翻译理论发展的共同规律:直译意译两原则交替主导翻译活动并逐渐趋于成熟直至最终实现二者的有机融合。作者用历史唯物主义的眼光分析不同时期的译文的特点、译者的观点,并联系当时的社会历史背景,认为翻译理论的不断更迭与发展是由人类知识的不断丰富及社会政治、文化、意识形态的发展所决定的。

[关键词]佛经;圣经;直译;意译;历史唯物主义

[中图分类号]H05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5330(2002)04-0057-03

中国古代的翻译活动以佛经翻译为主。佛经翻译的历史起于汉魏,以隋唐时最盛,到宋元结束,达千年之久,共译出经书 15000 卷以上(胡适《白话文学史》第九章),对中国文化,特别是哲学、宗教、语言、文学、艺术的发展有着深远的影响。圣经翻译在西方翻译史上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圣经》是犹太教与基督教经典的总称,包括由希伯来文写成的《旧约》和用希腊文写成的《新约》两部分。公元前三世纪,为了满足长期分散于各地而忘记了祖先语言的犹太人阅读圣经的需要,出现了西方古代第一部重要的译作——翻译成希腊语的《圣经·旧约》。而后,随着基督教势力的不断壮大,为了满足传教和受教的需要,《圣经》翻译蓬勃发展起来,从纪元初期到今天从未停止过,并对西方各民族语言、文化、艺术的兴旺发展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纵观两千多年来中国佛教经典和西方《圣经》翻译的历史,虽然二者之间在内容、发生的地点、历史文化背景、源语与译语、原文与译文读者等方面均不相同,但在翻译理论的发展方面却有着惊人的相似之处。《圣经》和佛经翻译理论发展的主流都经历了从幼稚的直译到幼稚的意译,又由较成熟的直译到较成熟的意译,并最终实现直译意译的有机结合的过程。本文试图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分析问题的方法,把不同时期译文的特点、译者的观点和当时的社会历史背景相联系,以发掘出其背后隐藏的规律和必然性,即翻译理论的不断更迭与发展是由人类知识的不断丰富和社会政治、文化、意识形态的发展所决定的。

1. 直译、意译、直译意译的有机结合

佛经翻译与《圣经》翻译都有着悠久的历史。佛经翻译是由梵语译入汉语,译作种类繁多;《圣经》翻译初期主要是由希伯来语和希腊语译入拉丁语,中世纪以后以由希伯来语、希腊语、拉丁语译入各民族语的翻译活动逐渐展

开,对象主要是对《旧约》、《新约》的反复重译。无论是佛经翻译还是《圣经》翻译,在长期的翻译活动中都产生了众多的翻译实践家和理论家,翻译理论的发展也都经历了从幼稚的直译到幼稚的意译,又由较成熟的直译到较成熟的意译直至二者互相融合的过程。

佛经翻译历史悠久,其译者之众,译经数量之多在世界翻译史上可谓史无前例。其间翻译大师辈出,如汉桓帝时的安世高、三国时的支谦、晋代的道安、符秦时代的鸠摩罗什、隋朝的彦琮和唐朝的玄奘等。初期的佛经翻译常用“质”与“文”作为衡量译文的标准。“文”与“辞采”,即修饰译文,使之通达;“质”指“朴质”,即紧扣原文,不增不减。“文”与“质”实际上就是今天我们所说的“意译”与“直译”。早期翻译中“质”处于主要地位,译者恪守原文,将梵语直接变为汉语,不作任何改动,甚至还采用音译的方法,译文多晦涩难懂,安世高的译文是这一时期的代表。三国时期以支谦为代表的翻译家则从“质”转向了“文”,力求译文“辞旨文雅”。到了东晋,直译派的代表人物释道安总结了前人的经验,提出了“五失本”、“三不易”的原则。“五失本”指翻译中有五种情况可以容许译文不同于原文。“三不易”指译事有“难得恰当、难得契合、难得正确”三难。“五失本”、“三不易”的提出表明道安已经看到并试图缩小梵语和汉语之间的差别,不再把“文”与“质”当作一对不可调和的矛盾。道安之后的鸠摩罗什开创了佛经意译的新风,译出的经文典丽而又不失原意。为了达到内容准确、文笔流畅,罗什的译文往往要经过数百名僧人甚至数千人的讨论方才定稿。他的译文被称之为“新译”,很受当时读者的欢迎。唐朝的玄奘在鸠摩罗什的基础上有了更大的突破。他在长期的翻译实践中总结出了“五不翻”的翻译原则,即“一、秘密故;二、含多义故;三、此方所无故;四、顺于古例故;五、为生善故”,其大意是:译文有五种情况不宜

[收稿日期]2001-10-12

[作者简介]骆乐(1976—),男,河南南阳人,上海大学悉尼工商学院教师。

意译而宜音译。玄奘的“五不翻”较之道安的“五失本”有了一定的进步,与鸠摩罗什的新译相比也有一定的提高,它的实质是将“文”与“质”融于一体,使译文达到了“意译直译,圆满调和”的效果。在宗教势力强大的西方,《圣经》翻译历来受到高度重视。纪元前的《七十子希腊文本》、四世纪末五世纪初的《通俗拉丁文本圣经》、中世纪初期各民族语的古文本(如古德语、古法语译本等)、十六世纪宗教改革运动以来的近代文本(如德国的路德本,西班牙的卡西欧多罗本、英国的钦定本)和各式各样的现代文本(如英语中的《美国标准文本》、《修订版标准文本》、《新版英语文本》等等)可视为圣经翻译史上的几个里程碑。初期的圣经翻译存在着“重词句、轻神理”的倾向,译者完全照字面直译,译者虽然费苦心,译文却不堪卒读。《七十子希腊文本》可以说是这类直译的典型,其中有些章节逐字死译,文本生硬,语言拙劣之极。公元383年罗马教皇达马萨斯(Pope Damasus)授命哲罗姆(St. Jerome)修改以前译本,编译一本“正确的”拉丁文《圣经》。公元405年前后,哲罗姆译出《通俗拉丁文本圣经》,使拉丁语读者有了第一部“标准”的《圣经》译本。哲罗姆认为译者的选词造句不是靠“上帝的感召”,而是靠译者本人的“博识和对语言的精通”,各语言在用词风格、表达习惯、句法及语义、内容等方面都互为区别,因此不能采用逐字对译的方法,他承认自己在翻译中“有时意译,有时直译”。哲罗姆的翻译思想对中世纪西方各民族语言的《圣经》翻译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但在古代后期一直占统治地位的却是罗马帝国末期基督教神学家、哲学家奥古斯丁(St. Augustine)的“译者受上帝感召”说和逐字直译的观点。中世纪早期,英国翻译家阿尔弗里克(Aelfric)提出了翻译《圣经》时拉丁习语必须让位于英语习语的原则,他在翻译中多用意译,少用逐字对译,目标是使译文“简明易懂”。文艺复兴运动的兴起推动了翻译活动的巨大发展,成为翻译史上的重要里程碑。德国的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是文艺复兴时期最著名的《圣经》翻译家,他适应时代的需要,采用人民大众的语言译出了有史以来“第一部民众的《圣经》”,对德国语言的统一和现代德语的形成产生了很大的影响。路德认为不同语言之间是无法逐字对译的;“福音”只能由上帝赐给人类,但却要靠人的语言来传递,因而译者应从文字上进行详尽的研究。他的翻译采用意译,以实现让读者完全看懂译文的目的。英国《圣经》翻译史正式开始于廷代尔(W. Tyndale)。廷代尔深受西欧宗教改革运动的影响,翻译中特别注意译文语言的通俗、地道,他的《圣经》翻译融学术性、简明性、文学性于一体,风格独特。为了平息圣公会(英国国教)和清教徒关于《圣经》权威版本的争议,公元1640年詹姆士一世指定学者翻译一种统一的、各派均能接受的版本。该译本于公元1611年出版,定名为“钦定本《圣经》”。“钦定本《圣经》”译文比较忠实于原文,学术价值也高于前人译作,它所用的词汇丰富贴切,文字典雅,富于韵律和节奏感,被公认为英国文学史上最优秀的杰作之一,对标准英语的产

生有很大的影响。此后,为适应时代的需要,公元1870年英美学者对“钦定本”进行了全面修订。1885年“修订本”在英语出版,1901年在美国出版。二十世纪初美国还出现了不少由学者个人独立翻译的新版本,这里不再一一例述。

2. 翻译理论发展的社会必然性

历史唯物主义是与认识社会和人类的一切领域密切相关的总理论原则,是理解所有科学真谛的先决条件之一。因此,历史唯物主义的原则对研究翻译实践与理论的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历史唯物主义的翻译历史观认为,任何翻译实践和理论都不能孤立于其存在和发展的时代之外,而是与其所处时代相联系,具有特定的社会性和时代性。人类知识经验的不断丰富及社会政治、文化、意识形态的发展决定了翻译实践与翻译理论发展的大方向。不同时期的不同翻译家由于各自经历、智力水平及精神状态的不同,译作的质量和提出的观点也会因人而异有所不同。但从整个翻译发展的历史来看,译作的质量是由差到好,不断提高,以满足人们越来越高的要求,翻译理论也在社会发展的作用下沿着一定的方向从无到有逐渐发展趋于成熟。就宗教文献的翻译,特别是中国的佛经翻译和西方《圣经》翻译而言,这个方向就是“幼稚的直译→幼稚的意译→较成熟的直译→较成熟的意译→直译意译互相融合”。

正如我们前面提到的,无论佛经翻译还是《圣经》翻译,在翻译活动开展初期都是以直译为主。佛经与《圣经》的翻译都始于公元前,佛经的早期译者如安世高、支娄迦谶等均为懂汉语的外国人,而翻译《七十子希腊文本》的七十二位经学家所操的希腊语也不是纯正的古希腊语,而是说希腊语的犹太人通用的一种流传于近东的通俗语。再加上在翻译活动的初期,译者几乎没有什么前人经验可供借鉴,且原文又是他们奉若神明的宗教经典,译者在翻译中死扣原文词句,不敢对原文有丝毫增减也就不足为怪了。东汉灭亡后出现了三国鼎立的局面,连年战乱和地主阶级的残酷压迫使人民生活极端痛苦,纷纷转而向宗教寻求精神寄托,于是宣扬“来世”的佛教得到了广泛传播,佛经翻译也获得了进一步的发展。为了便于传教,以支谦为代表的佛经翻译家迎合当时统治阶级崇尚华丽词藻、喜好神仙方术的口味,把道家的玄学思想揉合到翻译中去,行文中讲究文丽简略。这种过分追求美巧的意译,势必使译文偏离原文,因而遭到后来翻译学家们的激烈反对。东晋、南北朝时期,佛教成为统治阶级压迫和麻痹人民的工具,因而为统治阶级所提倡,得到了空前的发展,佛经翻译也因此而备受重视。从苻秦时代开始,出现了官方组织的译场,个人翻译转入集体翻译,从财力和人力上为翻译质量的提高创造了条件。在翻译理论技巧方面,翻译家们吸收了前人的经验和教训,并根据亲身的翻译经验总结出了较为成熟的翻译原则和方法。首先是“不通梵语”主张直译的道安总结出了“五失本”、“三不易”的翻译规律;道安

之后,通晓梵汉两种语言的鸠摩罗什又提出了翻译过程中不必拘泥于原文的形式,只要不违背原意,不妨“依实出华”的意译原则。唐朝是佛教发展的全盛时期,佛经翻译事业达到了顶峰。唐代的译场制度较以前更为完备,翻译的计划性更强,主译者多为精通梵汉语和佛学的本国僧人,所译佛经在忠实于原著和文采方面都达到了很高的水平,翻译理论也有了进一步的发展。译经大师玄奘提出了“五不翻”原则,并在翻译中运用代名词回译名词、复合词意译并变更结构、增益、删略、假借译名等多种技巧,把直译与意译融为一体,译文质量达到了“求真、喻俗”的高超水平。

古罗马后期,统治阶级为了挽救濒于崩溃的帝国,加紧利用基督教来麻痹人民。宗教翻译受到重视,得到了较大的发展。公元405年前后,哲罗姆受教皇委托译出《通俗拉丁文本圣经》。在长期的翻译实践中,他逐渐认识到译者的选词造句不是靠“上帝的感召”,而是靠译者本人的“博识和对语言的精通”来实现的,而且各种语言在用词风格、表达习惯、句法及语义、内容等方面都互为区别,因而翻译中只能采用意译的方法。然而,在他之后占统治地位的却是奥古斯丁的“翻译必须依靠上帝感召”的理论。奥氏的理论完全是为其政治和宗教目的服务的,强调只有受了“上帝的感召”的人才才有资格翻译《圣经》,不仅有助于渲染上帝的力量和《圣经》的玄义,给基督教蒙上一层神秘色彩,而且还能把《圣经》的解释权收归到少数神甫手中,更方便教会愚弄和欺骗笃信基督教的平民百姓。文艺复兴运动的传播把欧洲人的思想从中世纪的黑暗中解放出来,使西方社会充满了一种求索和征服客观世界的精神。人文主义思想的广泛传播,民族国家的逐步形成,各民族自我意识的进一步加强,使民族语言的地位得到了提高,翻译也转而以各民族语为主。德国的宗教改革运动在路德的领导下蓬勃发展起来,人民要求读到译成地道民族语言的《圣经》。路德正是在这种情况下开始翻译“民众的《圣经》”,并取得了巨大成功。受人文主义思想和语言观的影响,他在翻译中坚持采用人民大众的语言,并认为只有采用意译,才能在某种程度上再现《圣经》的“精神实质”。1611年出版的“钦定本《圣经》”质朴、庄严、独具一格,是英国翻译史上最重要的译作之一。它由47位最优秀的大学

学者集体翻译而成,译者们在翻译中坚持忠实于原文的总原则,并顺从时代的发展和普通人的需要,有意识地选用地道的英语词汇,再加上译者们手中有较多的工具书和前人留下的资料,该译文获得了巨大的成功,在英国广为流传。“钦定本《圣经》”是《圣经》翻译史上融直译意译为一体的一部佳作。

佛经和《圣经》翻译理论中直译、意译两种原则交替主导翻译活动并逐渐趋于成熟直至二者最终有机融合的发展体现了人类认识的发展过程,是社会规律作用的结果。人类认识的发展总是由幼稚走向成熟。事物的发展总是具有两面性,在认识发展尚未成熟的时候,人们往往看不到事物的两面性,容易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反映在翻译领域就是幼稚的直译、意译观点的提出。随着事物理解和认识的进一步加深,人们会逐渐看到事物发展的正反两面,从而在考虑问题的时候变得更加客观、严谨,直至最终学会辩证地看和分析问题。这就是为什么直译和意译的原则会逐渐成熟,相互靠拢,并最终实现有机融合的原因。人类社会的一切活动无不受到社会发展规律的影响、制约,翻译理论的发展也不例外,认识到这一点对我们探索新的翻译理论有一定的启发作用。翻译人员必须认识到一切翻译活动的最终目的都是要满足一定时代、一定社会阶层的需要,因而在探索翻译理论时始终要把满足时代的要求、人民的需要作为基本出发点和归宿,同时还要经常关注并善于利用社会科学、自然科学方面的最新研究成果,以推动译学理论继续向前发展。

[参考文献]

- [1]梁启超.中国佛教研究史[M].上海:三联书店,1988.
- [2]谭载喜.西方翻译简史[M].北京:商务印书馆出版社,1991.
- [3]王克非.翻译文化史论[M].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97.
- [4]胡真,安娜.利洛娃的翻译历史观[J].中国翻译,1990,(3).
- [5]谢如雪.《圣经》翻译史话[J].翻译通讯,1984,(12).
- [6]袁锦翔.玄奘译言考辨.中国翻译,1993,(2).